

关于开展教学档案专项检查评估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

为进一步规范我校课程教学档案的管理，加强对本科课程教学环节的质量监控，按照学校审核评估工作安排，学校将对各学院的本科生课程考试试卷、教学管理人员听课情况、教学系（室）教研活动开展情况等进行专项检查评估，具体事项通知如下：

一、检查评估时间

2025年5月12-16日

二、检查评估范围

1. 2024-2025-1 学期试卷（含期中考试）电子档材料；
2. 2024-2025-1 学期各类教学管理人员听课记录，抽查二级学院督导听课记录；
3. 2024-2025-1 学期教学系（室）教研活动记录；
4. 抽查 2024 届毕业论文、2023-2024 学年度教学档案整改情况。

三、检查评估内容

（一）试卷检查

1. 非考试改革类课程
 - (1) 与课程教学大纲的符合度；
 - (2) 课程的 A、B 卷、试卷参考答案和评分标准；
 - (3) 课程的学生答卷、成绩表（含平时成绩）、试卷分析表。

2. 考试改革类课程

- (1) 与课程教学大纲的符合度；

(2) 课程考试改革计划与实施方案（申报表）、考核要求与具体安排、考试改革实施效果总结；

(3) 评分标准、评阅意见、学生成果作品或试卷、学生成绩表（含平时成绩）、成绩分析报告。

（二）听课记录检查

学院领导每学期听课不少于 6 课时，教学系（室）主任、教学管理人员等每学期不少于 8 课时。

（三）教研活动记录检查

教学系（室）开展教研活动每学期不少于 5 次。

四、检查评估要点

（一）非考试改革类课程

1. 考卷、参考答案或评分标准、试卷分析表等资料是否齐全；

2. 试卷命题是否符合教学大纲基本要求，题量分布和难易程度是否合理；A、B 卷差异是否合理；

3. 阅卷评分是否准确合理，有无差错；

4. 试卷分析是否全面到位，学生成绩的分布状态是否合理。

（二）考试改革类课程

1. 考试改革是否有计划，方案是否合理；是否按计划实施，是否有平时成绩记录；

2. 考试改革是否有评分标准、评阅意见或评阅表及成绩分析，阅卷评分统分是否准确合理；

3. 考试改革实施效果总结是否内容充实、条理清晰，整改措施或建议是否具体；

4. 考试改革后期相关材料是否整理齐全、规范。

五、检查评估方式

本次评估采用现场查阅教学档案的方式进行，其中试卷为电子档材料（具体时间安排见附件）。

六、检查评估要求

1. 检查评估在二级学院进行，请二级学院高度重视。
2. 各专家组发现问题应及时向二级学院进行反馈并督促整改。
3. 各专家组需分学院写出检查评估总结，校督导组在此基础上形成检查评估报告，予以全校通报。

附件：教学档案专项检查评估时间安排表

本科生院

2025年4月27日

附件：

教学档案专项检查评估时间安排表

组别	检查时间	检查学院
专家一组	5月12日（周一）上午9:00开始	经济与贸易学院
	5月13日（周二）上午9:00开始	财政金融学院
	5月13日（周二）下午15:00开始	工商管理学院
	5月14日（周三）上午9:00开始	会计学院
	5月15日（周四）上午9:00开始	公共管理与人文地理学院
	5月16日（周五）上午9:00开始	国际商学院
专家二组	5月12日（周一）上午9:00开始	数字媒体工程与人文学院
	5月13日（周二）上午9:00开始	法学院
	5月13日（周二）下午15:00开始	马克思主义学院
	5月14日（周三）上午9:00开始	外国语学院
	5月14日（周三）下午15:00开始	设计艺术学院
	5月15日（周四）上午9:00开始	音乐学院
专家三组	5月16日（周五）上午9:00开始	体育与健康学院
	5月12日（周一）上午9:00开始	前沿交叉学院
	5月13日（周二）上午9:00开始	微电子与物理学院
	5月13日（周二）下午15:00开始	计算机学院
	5月14日（周三）上午9:00开始	智能工程与智能制造学院
	5月15日（周四）上午9:00开始	资源环境学院
	5月16日（周五）上午9:00开始	数学与统计学院

注：学院如因特殊情况需要调整评估时间，由本科生院统一调配和通知。

专家组成员：校级督导+二级学院教学副院长